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纽约市房屋局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

申请须知:

⇒ **此表适用对象:** 纽约市房屋局 (NYCHA) 辖下公共房屋的登记住户。登记住户是指所居房屋租约的签署人。如果您是公共房屋登记住户且有曾居住家中的成员被永久禁住，您可以使用此表。

⇒ **此表用途:** 纽约市房屋局 (NYCHA) 辖下公共房屋的登记住户。登记住户是指所居房屋租约的签署人。如果您是公共房屋登记住户且有曾居住家中的成员被永久禁住，您可以使用此表。

1. 改过自新 (详情参见方法1说明)
2. 守行期满 (详情参见方法2说明)

登记住户必须签署申请表。 登记住户必须证明被禁住人士已经采取积极进取的行动，改过自新且不再对NYCHA社区的安全构成威胁(请见下列证明方式)。NYCHA将考虑您提供的所有证据并根据每宗申请的具体情况逐一审批。NYCHA会将审批结果寄至申请人的住址。

如有任何疑问或需协助填写表格，请登陆NYCHA网站(nyc.gov/nycha)并输入关键词 PERMANENT EXCLUSION 搜索结果。

申请方法分为两种。请勾选最适合的方法。随表附上每种方法使用的申请表格。

您的个人资料 (您必须是租约上的登记住户)

姓名 (名) _____ (姓) _____

街道地址: (公寓/单元) _____ (公寓/单元)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行政區: _____ 郵編: _____ 住宅區: _____

被禁住人士的個人資料

姓名 (名) _____ (姓)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现居地址: (街道) _____ (公寓/单元) _____

(市) _____ (州) _____ (邮编)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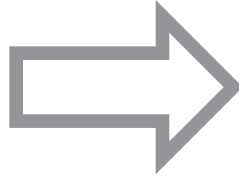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

申请方法

请选中您所使用的申请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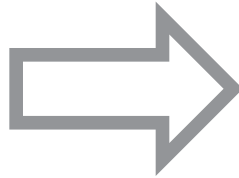
方法 1



方法1: 改过自新

- 勾选此项并提供文件证明拟加户人士自被禁住后已经通过积极进取的行动改过自新且不再对NYCHA社区的安全构成威胁。
- 无论被禁住人士何时被禁住，您都可勾选此项。

方法 2



方法2: 守行期满

- 勾选此项并证明拟加户人士自被永久禁住后已有一段时间。观察期是指在特定期间没有新的定罪或逮捕记录。
- 详情参考方法2的列表。

请见 所附的方法2申请说明。



方法 1: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 改过自新

2. 请随表附上任何关于改过自新的证据。请查看“方法1申请说明”(此表第3页),了解所需提交的证据类型,可为您的申请提供更充分的理由。

方法 2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 守行期满

⇒ 如果您勾选“方法 2”(守行期满),请完成此申请表格。

⇒ 请参考以下“守行观察期”列表。列表注明每项罪行所需的观察期。住户必须等候观察期结束后才能为被禁住家庭成员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的申请。观察期取决于该人士的犯罪或被定罪次数。“曾被定罪”是指提交解除禁住令申请之前及申请期间所发生的任何相关定罪或待审的犯罪行为。详情参见随表附上的方法2申请说明。

禁令所涉罪行 - 公共财物		禁令所涉罪行 - 毒品		禁令所涉罪行 - 暴力	
曾被定罪次数	无犯罪观察期 (以年计)	曾被定罪次数	无犯罪观察期 (以年计)	曾被定罪次数	无犯罪观察期 (以年计)
0 次	2	0 次	2	0 次	4
1 次	3	1 次	3	1 次	5
2-3 次	3	2-3 次	4		
逾 4 次	5	逾 4 次	5		

请据您所知的,注明被禁住人士的监狱或教养所刑满释放日期。如果没有入狱服刑,请注明宣判日期:

刑满或宣判日期: _____

您无需提供更多资料。

承租人签名

登记住户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Siebel系统文件号码: _____



提交申请方法

请将此表寄入: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Office of the Tenancy Administrator
90 Church Street, 9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或

**Haga clic en el botón “Submit” (Enviar) para
enviar por correo electrónico:**

或

親自遞交至: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Office of Impartial Hearings
803 Atlantic Avenue
Brooklyn, NY 11238**

或

通過電郵提交:

pe.lift@nycha.nyc.gov

*备注: 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期間, 辦公室可能關閉。請在出門前訪問NYCHA網站查詢辦公室的開放時間。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改过自新

如果您是登记住户，您可以为被禁住的家庭成员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的申请。您必须证明该人士不再对NYCHA社区的安全构成威胁。

您必须提供其改过自新的证明文件，帮助NYCHA考虑决定被禁住人士是否已经不再对NYCHA社区的安全构成威胁。

除了下表所列证明文件以外，您还可以提交其它证明文件。所有证据文件的日期必须是显示申请人被禁住或最近一次犯罪或定罪之后的日期。您提交证明改过自新的证明文件越多，申请理由就越充分。每宗申请将根据每宗申请的具体情况和所提交的证明文件逐一审批。

改过自新的证明，例如:

您可以提交的文件，例如:	<p>1. 现正参与或已经完成下列计划或课程的证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或职业培训计划 - 纽约州惩教和社区监督部 (DOCCS) 的监外作业计划 - 复和公义计划 - 愤怒和攻击行为管理辅导计划 - 心理健康辅导或创伤复原服务 - 滥用药物辅导计划 - 在纽约市惩教处或纽约州惩教和社区监督部 (DOCCS) 被监禁期间的在囚计划和所获证书。
	<p>2. 就业或参与义工，辅导或服务社区等有意义的工作至少一年的证明，可以提交雇主出具的推荐信。</p>
	<p>3. 成绩单证明学校出勤率稳定或取得高中同等学历文凭/毕业证书或学位的证明。</p>
	<p>4. 社区团体，假释或缓刑官，雇主，主管上司，导师或有社会地位人士的推荐信。推荐信必须使用NYCHA指定表格完成，详情请参见下列说明。</p>
	<p>5. 刑事司法系统判定其他人士从事犯罪行为，导致NYCHA终止其租约的证明</p>
	<p>6. 法官或纽约州惩教和社区监督部 (DOCCS) 签发的豁免刑罚证书或纽约州惩教和社区监督部 (DOCCS) 签发的行为良好证书的复印件 (请勿递交原件)。</p>
	<p>7. 州，市，地方级机关颁发的职业执照(如理发师，保安员)的复印件(包括商业驾照，辅助客运或巴士司机牌照或出租车辆牌照，但不包括普通司机驾驶执照)。</p>

重要补充说明:

- 推荐信必须使用NYCHA指定表格完成 (NYCHA网站备有表格可供下载)。详情请参考NYCHA网站永久禁住令网页所载的「被注销公共房屋户籍人士的推荐人联系表」。
- 详情请参考永久禁住令常见问题。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守行期满

解除永久禁住令的其中一个方法是证明被禁住人士已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没再犯罪。 NYCHA可根据被禁住人士最后一次犯罪的时间，决定其是否已不再对NYCHA社区的安全构成威胁。

在作出决定之前，NYCHA将考虑 -：

1. 从被禁住人士被监狱或教养所刑满释放日期算起至登记住户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之间的时间段。
2. 若被禁住人士并没因罪行而被监禁或拘留但因此被NYCHA处以禁住令，则从最终判决日期算起至您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之间的时间段。
3. 若案件没有进入刑事司法程序，则从犯案日算起至您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之间的时间段。

NYCHA将上文所述的时限统称为无犯罪观察期。这表示被禁住人士不能在无犯罪观察期间再次被定罪。*若被禁住人士在因前次犯罪而被禁住后再次犯罪，请参考印于下页的“备注”。

NYCHA考虑解除永久禁住令所需的无犯罪观察期的基于两个因素；

1. NYCHA考虑当初导致NYCHA实施禁住令的罪行性质。若是因多次犯罪而处以禁住令，在考虑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的时候，NYCHA将以最严重的罪行决定其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例如，若犯罪人士因贩卖毒品及袭击罪而被处以禁住令，NYCHA将按照较重罪的暴力袭击案日期决定无犯罪观察期的时间长短。同样地，若犯罪人士因贩毒及破坏公物罪而被处以禁住令，NYCHA将按照较重罪的毒品罪定罪日期决定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NYCHA将涉及枪械的罪行视为暴力犯罪行为。
2. NYCHA考虑被禁住人士曾经犯罪的次数。若被禁住人士之前曾因犯罪而被定罪一次或多次导致被NYCHA处以禁住令，该人士的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将稍为延长(请见下表)。例如，若NYCHA因犯罪人士的暴力罪行而处以禁住令，而该人士在此前曾因犯罪行为被定罪，他/她的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将延长。

查找无犯罪观察期时限。 您可以参考以下列表，了解被禁住人士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NYCHA是从被禁住人士刑满释放日期开始计算无犯罪观察期。若该人士并没因罪行而被监禁或拘留，NYCHA则从导致其被禁住所涉及罪行而被法庭最终判决日期开始计算。若案件没有进入刑事司法程序，NYCHA则从其犯案日起计算。无犯罪观察期规定如下：

所涉罪行 - 公共财物		所涉罪行 - 毒品		所涉罪行 - 暴力	
曾被定罪次数	观察期(以年计)	曾被定罪次数	观察期(以年计)	曾被定罪次数	观察期(以年计)
0 次	2	0 次	2	0 次	4
1 次	3	1 次	3	1 次	5
2-3 次	3	2-3 次	4		
逾 4 次	5	逾 4 次	5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守行期满

观察期计算方法示范

- 史密斯女士的儿子于2005年因涉及毒品犯罪而被禁住。当时他没有其它犯罪记录。他于2010年刑满出狱。他的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为2年(毒品罪 + 曾被定罪0次),所以史密斯女士可于2012年为他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如果史密斯女士于2016年递表申请且其儿子没有再次犯罪,他的永久禁住令很可能被解除。
- 约翰先生的弟弟于2010年因涉及暴力犯罪而被禁住。当时他已有3次犯罪记录。他于2016年刑满出狱。他的无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为5年(暴力罪+曾被定罪1次),所以他符合资格于2021年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尽管其观察期未结束,他仍可尝试通过方法1提供改过自新证明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的申请。

观察期时限规定的例外情况

即使被禁住人士在整个所需的观察期时限内没有因再次犯罪而被逮捕或定罪, NYCHA仍然可以基于以下一个或多个理由,拒绝您所提出的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请:

- 即是被禁住人士没再犯罪,但有证据显示其危险或不安全的行为将继续构成威胁。例如, NYCHA职员证明被禁住人士对社区居民的健康和安全构成威胁,可导致NYCHA拒绝您所提出得解除永久禁住令的申请。
- 最初导致NYCHA考虑实施禁住令的罪行的发生时间,性质和程度非常严重,因此需要延长观察期的所需时限

备注:

- 如观察期尚未结束,您仍然可以随时尝试通过方法1(见第2页)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的申请。
- 观察期的所需时限是根据最后一次犯案定罪时间开始计算,因此,若被禁住人士因前次犯罪实施禁住令之后再次犯罪,观察期的所需时限则从最后刑满出狱日期(或审判日期(若没被关押监禁)起计算)。另外,“犯罪前科”数量可以累计。被禁住后所犯的罪行,如有任何,将被纳入犯罪前科的次数计算。如被禁住人士在NYCHA考虑审批申请期间所从事的犯罪行为处于待审状况,其无犯罪观察期将不会开始计算。

